



中國文化史

中

柳詒徵◎著

【中国近现代文化思想学术文丛】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中国近现代文化思想学术文丛

中國文化史

中册

柳诒徵 著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文化史/柳诒徵著.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5. 12
(中国近现代文化思想学术文丛)

ISBN 978 - 7 - 5068 - 5319 - 4

I. ①中… II. ①柳… III. ①文化史 - 中国 IV. ①K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91437 号

中国文化史

柳诒徵 著

图书策划	范洪军
责任编辑	刘 娜
责任印制	孙马飞 马 芝
封面设计	北京汇智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 (邮编: 100073)
电 话	(010) 52257143 (总编室) (010) 52257140 (发行部)
电子邮箱	eo@chinabp.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72.75
字 数	755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2 月第 1 版 201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45.00 元 (全三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绪 论 1

上编 上古文化史

第 一 章 中国人种之起源 2

第 二 章 洪水以前之制作 11

第 三 章 家族及私产制度之起源 18

第 四 章 政法之萌芽 23

第 五 章 文字之兴 29

第 六 章 洪水以后之中国 38

第 七 章 衣裳之治 46

第 八 章 治历授时 55

第 九 章 唐虞之让国 62

第 十 章 治水之功 70

第十一章 唐虞之政教 78

第十二章 夏之文化 91

第十三章 忠孝之兴 101

第十四章 洪范与五行 108

第十五章 汤之革命及伊尹之任 115

第十六章 殷商之文化 123

第十七章	传疑之制度	138
第十八章	周室之勃兴	147
第十九章	周之礼制	159
第二十章	文字与学术	247
第二十一章	共和与民权	260
第二十二章	周代之变迁	266
第二十三章	学术之分裂	284
第二十四章	老子与管子	294
第二十五章	孔 子	303
第二十六章	孔门弟子	323
第二十七章	周末之变迁	335
第二十八章	诸子之学	353
第二十九章	秦之统一	377
第三十章	秦之文化	387
第三十一章	汉代内外之开辟	396
第三十二章	两汉之学术及文艺	404
第三十三章	建筑工艺之进步	428

中编 中古文化史

第一章	中国文化中衰及印度文化东来之故	446
第二章	佛教入中国之初期	455
第三章	诸族并兴及其同化	461
第四章	南北之对峙	474
第五章	清谈与讲学	482
第六章	选举与世族	496
第七章	三国以降文物之进步	505
第八章	元魏之制度	522
第九章	佛教之盛兴	534

第 十 章	佛教之反动	548
第 十 一 章	隋唐之统一及开拓	557
第 十 二 章	隋唐之制度	568
第 十 三 章	隋唐之学术文艺	593
第 十 四 章	工商进步之特征	613
第 十 五 章	隋唐之佛教	624
第 十 六 章	唐宋间社会之变迁	639
第 十 七 章	雕板印书之盛兴	650
第 十 八 章	宋儒之学	657
第 十 九 章	政党政治	678
第 二 十 章	辽夏金之文化	692
第二十一章	蒙古之文化	714
第二十二章	宋元之学校及书院	735
第二十三章	宋元间之文物	757
第二十四章	河流漕运及水利	788
第二十五章	明儒之学	800
第二十六章	明之文物	811

下编 近世文化史

第一章	元明时海上之交通	852
第二章	西教之东来	863
第三章	明季之腐败及满清之勃兴	875
第四章	西方学术之输入	888
第五章	清代之开拓	912
第六章	满清之制度	924
第七章	清初诸儒之思想	936
第八章	康乾诸帝之于文化	946
第九章	学校教育	958

第 十 章	考证学派	969
第十一章	国际贸易与鸦片之祸	981
第十二章	内治之腐败及白莲发捻之乱	997
第十三章	外患与变法	1010
第十四章	译书与游学	1039
第十五章	机械之兴	1058
第十六章	种族革命与政治革命	1075
第十七章	法制之变迁	1088
第十八章	经济之变迁	1105
第十九章	最近之文化	1129

索 引

第 一 章	绪 论	1
第 二 章	史 学	15
第 三 章	文 学	35
第 四 章	哲 学	55
第 五 章	法 学	75
第 六 章	经 学	95
第 七 章	算 学	115
第 八 章	天 文	135
第 九 章	地 理	155
第 十 章	医 学	175
第 十 一 章	农 学	195
第 十 二 章	工 学	215
第 十 三 章	兵 学	235
第 十 四 章	艺 术	255
第 十 五 章	宗 教	275
第 十 六 章	道 教	295
第 十 七 章	佛 教	315
第 十 八 章	回 教	335
第 十 九 章	基督 教	355
第 二 十 章	近 代 文 学	375
第 二 十 一 章	近 代 史 学	395
第 二 十 二 章	近 代 哲 学	415
第 二 十 三 章	近 代 法 学	435
第 二 十 四 章	近 代 经 学	455
第 二 十 五 章	近 代 算 学	475
第 二 十 六 章	近 代 天 文	495
第 二 十 七 章	近 代 地 理	515
第 二 十 八 章	近 代 医 学	535
第 二 十 九 章	近 代 农 学	555
第 三 十 章	近 代 工 学	575
第 三 十 一 章	近 代 兵 学	595
第 三 十 二 章	近 代 艺 术	615
第 三 十 三 章	近 代 宗 教	635
第 三 十 四 章	近 代 道 教	655
第 三 十 五 章	近 代 佛 教	675
第 三 十 六 章	近 代 回 教	695
第 三 十 七 章	近 代 基督 教	715
第 三 十 八 章	近 代 文 学	735
第 三 十 九 章	近 代 史 学	755
第 四 十 章	近 代 哲 学	775
第 四 十 一 章	近 代 法 学	795
第 四 十 二 章	近 代 经 学	815
第 四 十 三 章	近 代 算 学	835
第 四 十 四 章	近 代 天 文	855
第 四 十 五 章	近 代 地 理	875
第 四 十 六 章	近 代 医 学	895
第 四 十 七 章	近 代 农 学	915
第 四 十 八 章	近 代 工 学	935
第 四 十 九 章	近 代 兵 学	955
第 五 十 章	近 代 艺 术	975
第 五 十 一 章	近 代 宗 教	995
第 五 十 二 章	近 代 道 教	1015
第 五 十 三 章	近 代 佛 教	1035
第 五 十 四 章	近 代 回 教	1055
第 五 十 五 章	近 代 基督 教	1075
第 五 十 六 章	近 代 文 学	1095
第 五 十 七 章	近 代 史 学	1115
第 五 十 八 章	近 代 哲 学	1135
第 五 十 九 章	近 代 法 学	1155
第 六 十 章	近 代 经 学	1175
第 六 十 一 章	近 代 算 学	1195
第 六 十 二 章	近 代 天 文	1215
第 六 十 三 章	近 代 地 理	1235
第 六 十 四 章	近 代 医 学	1255
第 六 十 五 章	近 代 农 学	1275
第 六 十 六 章	近 代 工 学	1295
第 六 十 七 章	近 代 兵 学	1315
第 六 十 八 章	近 代 艺 术	1335
第 六 十 九 章	近 代 宗 教	1355
第 七 十 章	近 代 道 教	1375
第 七 十 一 章	近 代 佛 教	1395
第 七 十 二 章	近 代 回 教	1415
第 七 十 三 章	近 代 基督 教	1435
第 七 十 四 章	近 代 文 学	1455
第 七 十 五 章	近 代 史 学	1475
第 七 十 六 章	近 代 哲 学	1495
第 七 十 七 章	近 代 法 学	1515
第 七 十 八 章	近 代 经 学	1535
第 七 十 九 章	近 代 算 学	1555
第 八 十 章	近 代 天 文	1575
第 八 十 一 章	近 代 地 理	1595
第 八 十 二 章	近 代 医 学	1615
第 八 十 三 章	近 代 农 学	1635
第 八 十 四 章	近 代 工 学	1655
第 八 十 五 章	近 代 兵 学	1675
第 八 十 六 章	近 代 艺 术	1695
第 八 十 七 章	近 代 宗 教	1715
第 八 十 八 章	近 代 道 教	1735
第 八 十 九 章	近 代 佛 教	1755
第 九 十 章	近 代 回 教	1775
第 九 十 一 章	近 代 基督 教	1795
第 九 十 二 章	近 代 文 学	1815
第 九 十 三 章	近 代 史 学	1835
第 九 十 四 章	近 代 哲 学	1855
第 九 十 五 章	近 代 法 学	1875
第 九 十 六 章	近 代 经 学	1895
第 九 十 七 章	近 代 算 学	1915
第 九 十 八 章	近 代 天 文	1935
第 九 十 九 章	近 代 地 理	1955
第 百 章	近 代 医 学	1975

第一章

中国文化中衰及印度文化东来之故

自太古至秦、汉，为吾国人创造文化及继续发达之时期。自汉以降，则为吾国文化中衰之时期。虽政治教育仍多沿古代之法而继续演进，且社会事物，亦时有创造发明，足以证人民之进化者。然自全体观之，则政教大纲不能出古代之范围，种族衰弱，时呈扰乱分割之状。虽吾民亦能以固有之文化，使异族同化于吾，要其发荣滋长之精神，较之太古及三代、秦、汉相去远矣。于此时期，有一大事足纪者，即印度之文化输入于吾国，而使吾国社会思想以及文艺、美术、建筑等皆生种种之变化。且吾民吸收之力，能使印度文化变为中国文化，传播发扬，且盛于其发源之地，是亦不可谓非吾民族之精神也。

治此期之历史，所当致疑者二事：吾国文化何以中衰乎？印度文化何故东来乎？欲解此二疑问，当就种种方面推究其原因。兹举其大者数端以明之。

（一）则坏于盗贼无赖也。秦以前，创业开国者多圣哲；秦以后，起事革命者多盗贼。盗贼无赖之徒，成则为帝王，固不识治国御世之道；败则肆焚掠，尤不解保护文化之谊。故自汉以来，增进文化之力，恒不及摧毁凿削之力之强。观隋牛弘论书之“五厄”，即可推知其故。

《隋书·牛弘传》：“弘以典籍遗逸，上表请开献书之路，曰：尧称至圣，犹考古道而言；舜其大智，尚观古人之象。《周官》，

外史掌三皇五帝之书及四方之志。武王问黄帝、颡顼之道，太公曰：‘在《丹书》。’是知握符御历，有国有家者，曷尝不以《诗》、《书》而为教，因礼乐而成功也。昔周德既衰，……及秦皇驭宇，……事不师古，始下焚书之令，行偶语之刑。先王坟籍，扫地皆尽，本既先亡，从而颠复。……此则书之一厄也^①。……及王莽之末，长安兵起，官室图书，并从焚烬。此则书之二厄也。……及孝献移都，吏民扰乱，图书缣帛，皆取为帷囊。所收而西，裁七十余乘，属西京大乱，一时燔荡。此则书之三厄也。……属刘、石凭陵，京华复灭，朝章国典，从而失坠。此则书之四厄也。……及侯景渡江，破灭梁室，秘省经籍，虽从兵火，其文德殿内书史，宛然犹存。萧绎……平侯景，收文德之书及公私典籍，重本七万余卷，悉送荆州。故江表图书，因斯尽萃于绎矣。及周师入郢，绎悉焚之于外城，所收十才一二。此则书之五厄也。”

以官书例私家，以文籍例他事，则武人暴客，烈火利兵，实文化之大仇敌。民之憔悴呻吟于疮痍水火者，非从容休养，不能增益其文教。从容休养数百年或百数十年，即加以一大劫。如

《隋书·牛弘传》载：“牛弘曰：‘仲尼以后，迄于当今，年逾千载，数遭五厄。’”^②

此其所以不但不能进步，而且日见退化之故也。

（二）则坏于科举利禄也。科举之制，为此时期之产物，发源于汉，而大备于唐。而其为弊亦即累积而不可返，史策所载，当时之人，

① 此事须与第一编所引刘大槩《焚书辨》参看，实则秦书之焚，乃是项羽等所为也。

② 自项羽烧咸阳，至周师入魏，实七百一十年（自公元前206至公元554年）。此七百年中，大劫五，小劫尚不可胜计。

论列其弊者夥矣。

《后汉书·左周黄列传》：“论曰：汉初诏举贤良方正，州郡察孝廉秀才，斯亦贡士之方也。中兴以后，复增敦朴、有道、贤能、直言、独行、高节、质直、清白、敦厚之属，荣路既广，觖望难裁。自是窃名伪服，浸以流竞。权门贵仕，请谒繁兴。”^①

《旧唐书》薛登《论举人疏》：“今之举人，有乖事实。……或明制才出，试遣搜扬，驱驰府寺之门，出入王公之第。上启陈诗，唯希咳唾之泽；摩顶至足，冀荷提携之恩。故俗号举人，皆称觅举。觅为自求之称，未是人知之辞。……故选司补署，喧然于礼闱；州贡宾王，争讼于阶闥。谤议纷合，浸以成风。”又赵匡《举选议》：“国朝举选，用隋氏之制，岁月既久，其法益讹。夫才智因习就，固然之理。进士者时共贵之。主司褒贬，实在诗赋，务求巧丽，以此为贤，溺于所习，悉昧本原。欲以启导性灵，奖成后进，斯亦难矣。故士林鲜体国之论，其弊一也。又人之心智，盖有涯分，而九流七略，书籍无穷。主司征问，不立程限，故修习之时，但务钞略。比及就试，偶中是期，业无所成，固由于此。故当代寡人师之学，其弊二也。疏以释经，盖筌蹄耳。明经读书，勤劳已甚，既口问义，又诵疏文，徒竭其精华，习不急之业。而当代礼法，无不面墙，及临人决事，取辨胥吏之口而已。所谓所习非所用，所用非所习者也。故当官少称职之吏，其弊三也。”

虽科举考试，可以泯贵族、平民之阶级，然以利禄诱人，奖竞召伪，大损人格，实与古代教育之义相反。夫人民止知尚利禄，而不尚道义，非独科举为害也，即行学校之制，亦足为害。班固论汉代学校，已斥

^① 魏晋以降，多用九品中正举人，然亦常举行州郡孝秀之制，试以策问。梁沈约尝论之曰：“假使秀才对五问可称，孝廉答一策能过者，乃雕虫小道，非关理功得失。以此求才，徒虚语耳。”

其禄利劝人。

《汉书·儒林传赞》：“自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科射策，劝以官禄，讫于元始，百有余年，传业者浸盛，支叶蕃滋，一经说至百余万言，大师众至千余人，盖禄利之路然也。”

宋代尝有意于学校，然亦无非以利禄诱之。

《文献通考》：“宋熙丰复立三舍之法，不过试之以浮靡之文，而诱之以利禄之途。为士者，内耻于习业之未精，外诱于荣途之可慕，其坐学之日，自不容不久。”

是学校、科举，名二而实一也。论者徒谓汉以后学校、科举，一本儒术，故以国家社会之不进步，归咎儒家。实则教育之根本既歧，无论崇尚何种学术，皆不能免于腐败也。

（三）则宗教信仰之缺乏也。吾国国民脱离初民之迷信最早。唐、虞、三代之圣哲，专以人事言天道；即殷人尚鬼，有似于宗教性质，然其祭祀仍专重人鬼，无宗教家荒诞之说也。后之立国者，于政治教育不能尽履人望，又无宗教以资其维系，则人心之饥渴，乃甚于原有宗教之国家。战国以来，神仙方士之说，因之以盛。

《史记·封禅书》：“自齐威、宣之时，驺子之徒论著终始五德之运，及秦帝而齐人奏之，故始皇采用之。而宋毋忌、正伯侨、充尚、羡门高最后皆燕人，为方仙道，形解销化，依于鬼神之事。驺衍以阴阳主运显于诸侯，而燕、齐海上之方士传其术不能通，然则怪迂阿谀苟合之徒自此兴，不可胜数也。自威、宣、燕昭使人入海求蓬莱、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传在渤海中，去人不远；患且至，则船风引而去。盖尝有至者，诸仙人及不死之药皆在焉。其物禽兽尽白，而黄金银为宫阙。未至，望之如云；及

到，三神山反居水下。临之，风辄引去，终莫能至云。世主莫不甘心焉。”

而其效不可睹。

《史记·封禅书》：“方士之候伺神人，入海求蓬莱，终无有验。而公孙卿之候神者，犹以大人之迹为解，无有效。天子益怠厌方士之怪迂语矣。然羈縻不绝，冀遇其真。自此以后，方士之言神词者弥众。然其效可睹矣。”

东汉图讖、占候之学，与神仙、方技之说相混。《后汉书·方术列传》所载，有学星占图讖者^①，有治神仙方技者^②。而张角、张陵、张鲁之徒出。

《后汉书·皇甫嵩传》：“巨鹿张角，自称‘大贤良师’，奉事黄、老道，畜养子弟，跪拜首过，符水咒说以疗病，病者颇愈，百姓信向之。角因遣弟子八人，使于四方，以善道教化天下，转相诳惑。十余年间，众徒数十万，连结郡国，自青、徐、幽、冀、荆、扬、兖、豫八州之人，莫不毕应。遂置三十六方，……大方万余人，小方六七千，各立渠帅。讹言‘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

《三国志·张鲁传》：“鲁祖父陵，客蜀，学道鹤鸣山中，造作道书，以惑百姓，从受道者出五斗米，故世号‘米贼’。陵死，子衡行其道。衡死，鲁复行之。……鲁遂据汉中，以鬼道教民，自号‘师君’。其来学道者，初皆名‘鬼卒’。受本道已信，号‘祭酒’，各领部众，多者为‘治头大祭酒’。皆教以诚信，不欺

① 如唐檀、公沙穆、董扶之类。

② 如费长房、蓟子训之类。

诈，有病自首其过，大都与黄巾相似。诸祭酒皆作义舍，如今之亭传。又置义米肉，悬于义舍，行路者量腹取足。若过多，鬼道辄病之。犯法者，三原，然后乃行刑。不置长吏，皆以祭酒为治，民夷便乐之。”

其流为孙恩、卢循等。

《晋书·孙恩传》：“世奉五斗米道。恩叔父泰，字敬远，师事钱唐杜子恭。而子恭有秘术，尝就人借瓜刀，其主求之，子恭曰：‘当即相还耳。’既而刀主行至嘉兴，有鱼跃入船中，破鱼得瓜刀。其为神效，往往如此。子恭死，泰传其术，然浮狡有小才，诳诱百姓，愚者敬之如神。……泰见天下兵起，以为晋祚将终，乃扇动百姓，私集徒众，三吴士庶多从之。……会稽内史谢輶发其谋，道子诛之。恩逃于海。众闻泰死，惑之，皆谓蝉蜕登仙，故就海中资给。恩聚合亡命，得百余人，志欲复仇。会稽、吴郡等八郡，一时俱起，杀长吏以应之，旬日之中，众数十万。……于是恩据会稽，自号‘征东将军’，号其党曰‘长生人’。刘裕大破恩于沪渎，恩遂远进海中。……恩穷蹙，乃赴海自沈。妖党及妓妾谓之水仙，投水从死者百数。余众复推恩妹夫卢循为主。”^①

要其为术，足以惑下愚而不足以启上智。而佛教当此时流入中国正合于中国人心渴仰宗教之潮流。其始，虽仅以神异动颡愚。

《晋书·艺术传》：“佛图澄妙通玄术，……常服气自养，能积日不食。善诵神咒，能役使鬼神。腹旁有一孔，常以絮塞之。每夜读书，则拔絮，孔中出光，照于一室。又尝斋时，平旦至流水侧，从腹旁孔中，引出五脏六腑洗之；讫，还内腹中。又能听

^① 循后亦为刘裕所败。

铃音以言吉凶，莫不悬验。”“鸠摩罗什博览五明诸论及阴阳星算，莫不必尽，妙达吉凶，言若符契。”“姚兴尝谓罗什曰：‘大师聪明超悟，天下莫二，何可使法种少嗣？’遂以伎女十人，逼令受之。尔后不住僧坊，别立廨舍。诸僧多效之。什乃聚针盈钵，引诸僧谓之曰：‘若能见效食此者，乃可畜室耳。’因举匕进针，与常食不别，诸僧愧服乃止。”

其继，则以译籍开慧智，语上语下，胥可起人之信仰。此则吾国由无宗教而有宗教之故也。

（四）则东西交通之适合也。吾国东南皆滨海，以航海术之未精，往往求海上新地而不得。

《三国志》：“孙权黄龙二年，遣将军卫温、诸葛直，将甲士万人浮海，求夷洲及亶洲。亶洲在海中，长老传言，秦始皇帝遣方士徐福，将童男童女数千人入海，求蓬莱神山及仙药，止此洲不还，世相承有数万家。其上人民，时有至会稽货布。会稽东县人海行，亦有遭风流移至亶洲者。所在绝远，卒不可得至，但得夷洲数千人还。”^①

北方沙漠苦寒，人亦多不愿往。惟西方大陆绵亘无际，城郭之国，与汉俗同。

《汉书·西域传》：“西域诸国，大率土著，有城郭田畜，与匈奴、乌孙异。”

虽有身热头痛、绳行沙渡之险，

^① 《史记》言：“求三神山者，临之，风辄引去。”即缘航海术不精之故。

《汉书·西域传》：“皮山以南，国或贫小，乞匄无所得。又历大头痛、小头痛之山，赤土、身热之阪，令人身热无色，头痛呕吐，驴畜尽然。又有三池、盘石阪，道陁者尺六七寸，长者径三十里。临峥嵘不测之深，行者骑步相持，绳索相引，二千余里乃到县度。畜坠，未半阬谷尽靡碎；人堕，势不得相收视。险阻危害，不可胜言。”

然其行也有数道。

《汉书·西域传》：“自玉门、阳关出西域有两道。从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为南道；南道西逾葱岭，则出大月氏、安息。自车师前王庭，随北由波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北道西逾葱岭，则出大宛、康居、奄蔡焉。”^①

故自汉以降，交通不绝，而佛教自西而东，以大月氏、罽宾为转输之中心。

《后汉书·西域传》：“大月氏为匈奴所灭，迁于大夏，分其国为……五部翎侯。后贵霜翎侯邱就却攻灭四翎侯，自立为王，国号‘贵霜’。侵安息，取高附地，又灭濮达、罽宾，悉有其国。邱就却年八十余死，子阎膏珍代为王。复灭天竺，置将一人监领之。”

《地理志考证》（丁谦）：“印度史，西历纪元之初，鞞鞞^②在印度北境，立一大国，四邻咸服。其最名之王，名铅尼希加^③，

① 按此惟指新疆一方而言。据《史记·西南夷传》：“蜀布、邛竹杖，从身毒国来。”则川、藏间西行之道，当时已有踪迹矣。

② 即大月氏。

③ 即迦膩色迦之异译。

以卡希米^①为都，属国甚多。南至亚格拉^②，及沁特^③，北至耶根德^④、可根德^⑤云云，即指贵霜王父子。”

《东洋史要》（日本桑原鹭藏）：“汉明帝永平三年，迦腻色迦王君大月氏，雅响佛法，会五百僧侣于罽宾，为四次集会^⑥，佛教徒多来集于大月氏。维时，北印度为佛教之中心，自西北两印度，经中亚，囊括葱岭以东、于阗、疏勒诸国，故天山南路未几佛法遂昌。会中国汉明帝出，锐意辟疆，与西域之关系滋密，佛法与中国境，浸获东渐之机。”

西僧之来中土者，多月氏、罽宾之人，而吾民之往彼者，始则仅诣其传播之区，继则直诣其发源之地。有往还皆遵陆者，有陆往而海还者，其道孔多。故所得于西方者，为他三方所莫及焉。

① 即克什米尔。

② 中印度地。

③ 西印度地。

④ 当即濮达。

⑤ 当即高附。

⑥ 其先已有集会三次。